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16-049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香溢租赁）

本次担保金额：9,873.8万元

截至本披露日，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39,849.8万元（含本次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2,000万元。

逾期对外担保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况

2016年11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3份《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合同编号：1602D10001、1602D10002、1602D10003），保理融资额度分别为6,193.64万元、987.36万元、2,692.8万元，合计9,873.8万元。2016年11月2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由公司为上述主合同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理融资有效期自2016年11月22日至2019年11月21日。实际放款日为2016年11月25日。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香溢租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注册资本：贰亿元，法定代表人：邱樟海。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一般经营项目：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运输装卸设备租赁、电力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印刷设备租赁、汽

车租赁、船舶租赁、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维修、租赁业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实业项目投资；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品、办公家具、工艺品、建材及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

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1,526.42万元、净资产34,406.89万元、资产负债率44.08%，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 3,320.48 万元、净利润1,042.20万元。

2016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8,322.04万元、净资产34,636.00万元、资产负债率49.30%，2016年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3150.03万元、净利润369.81万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根据业务工作的需要，2016年11月23日，香溢租赁将3份《融资租赁合同》（2016年11月10日香溢租赁与亿利洁能科技（莱芜）有限公司、亿利洁能科技（武威）有限公司和亿利洁能科技（枣庄）有限公司签订分别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标的为生产设备）项下应收账款转让给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向香溢租赁提供保理融资合计9,873.8万元。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的发展，2016年11月2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就上述《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项下主债权向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理银行（债权人）：交通银行宁波江北支行

融资申请人（债务人）：香溢租赁

保证人：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

（一）担保的主合同：指3份编号分别为1602D10001、1602D10002、1602D10003的《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

（二）被保证的主债权：指主合同《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项下的全部主债权。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在全部主合同下最后一笔主债权的发生日（“主债权确定日”）确定。

（三）保证方式：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五) 保证期间：每一笔主债权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内。

四、公司意见

(一) 2016年3月31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下属租赁公司2016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在12亿元额度内，为公司所控股的租赁公司2016年度保理融资及商业贷款提供担保。

同时，同意公司在最高额35亿元范围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担保有限公司2016年工程保函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以上担保额度已经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执行。

(二) 公司认为：本次担保未与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本次担保相关标的未超过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符合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贷款担保39,849.8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工程保函担保业务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202,000万元，实际使用担保余额120,093.32万元，实际担保额合计159,943.12万元，占公司201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201,722.64万元的79.29%，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8日